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571号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中化农药”）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化农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这些审计程序的选择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并非减轻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也不替代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监督责任。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15年度财务报表	3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审计报告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农药”）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化农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化农药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化农药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报告防伪标识号码为‘2016S04642’，欢迎登录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网站 www.lncpa.org.cn 查询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8,445,862.07		七(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预付款项	9	30,000.00		七(二)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其中：原材料	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其他流动资产	22			
流动资产合计	23	8,475,862.07		
非流动资产：	2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长期应收款	28			
长期股权投资	29			
投资性房地产	30			
固定资产原价	31	11,882,913.33		七(三)
减：累计折旧	32	875,585.77		
固定资产净值	33	11,007,327.5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固定资产净额	35	11,007,327.56		
在建工程	36			
工程物资	37			
固定资产清理	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油气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94,944,596.58		七(四)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105,951,924.14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资 产 总 计	72	114,427,786.21		

法定代表人：康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慧颖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3			
短期借款	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负债	79			
应付票据	80			
应付账款	81	100,261,158.00		七(五)
预收款项	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付职工薪酬	85	62,917.21		七(六)
其中：应付工资	86			
应付福利费	87	13,868.1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应交税费	89	-6,421,460.04		七(七)
其中：应交税金	90	-6,421,460.04		
应付利息	91			
应付股利	92			
其他应付款	93	165,983.50		七(八)
△应付分保账款	94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94,068,598.67		
非流动负债：	102			
长期借款	103			
应付债券	104			
长期应付款	1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专项应付款	107			
预计负债	108			
递延收益	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			
负 债 合 计	114	94,068,598.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27,816,868.00		七(九)
国有资本	117	27,816,868.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27,816,868.00		
集体资本	119			
民营资本	120			
其中：个人资本	121			
外商资本	122			
#减：已归还投资	12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27,816,868.00		七(九)
其他权益工具	125			
其中：优先股	126			
永续债	127			
资本公积	128			
减：库存股	129			
其他综合收益	13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专项储备	132			
盈余公积	13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任意公积金	135			
#储备基金	136			
#企业发展基金	137			
#利润归还投资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7,457,680.46		七(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少数股东权益	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20,359,18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114,427,786.21		

法定代表人：康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慧颖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294,716.93		
其中：营业收入	2	1,294,716.93		七（十一）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8,752,397.39		七（十一）
其中：营业成本	7	7,098,464.72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1,734,479.13		七（十二）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财务费用	19	-80,546.46		七（十三）
其中：利息支出	20			
利息收入	21	81,010.6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资产减值损失	23			
其他	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	-7,457,680.46		
加：营业外收入	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2			
政府补助	33			
债务重组利得	34			
减：营业外支出	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7			
债务重组损失	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	-7,457,680.46		
减：所得税费用	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	-7,457,68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少数股东损益	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1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2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	-7,457,68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八、每股收益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康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慧颖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372,4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09,44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1,481,840.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230,579.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4,081,92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40,22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1,612,09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7,064,82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5,582,984.75		七（十四）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1,791,153.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791,15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1,791,15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15,8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5,82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15,82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8,445,862.07		七（十四）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8,445,862.07		七（十四）

法定代表人：康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慧颖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15年度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7,816,868.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7,816,868.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7,816,86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四）利润分配	15											
1.提取盈余公积	1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7											
任意公积金	18											
#储备基金	19											
#企业发展基金	20											
#利润归还投资	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											
4.其他	2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29											
5.其他	3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	27,816,868.00										
	32											

法定代表人：康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慧颖

20,359,187.54

-7,457,680.46

27,816,868.00

27,816,868.00

20,359,187.5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元

2015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计提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慧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慧颖

法定代表人: 康卓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栏 次	-	1	2	3	4	5	7	8	9	10	11	补充资料：		12
一、坏账准备	1											一、政策性挂账	16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18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19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2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21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2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23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24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25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26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27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28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29	
合 计	15												30	

法定代表人：康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慧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慧颖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系由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7 月 27 日,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1,582.00 万元, 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2015 年 9 月 10 日,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1,199.6868 万元, 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并由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出具了《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拟以实物资产出资设立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15]143 号)。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2101003408664411, 法定代表人: 康卓, 注册地址: 沈阳市铁西区沈辽东路 8-1 号。

本公司母公司: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治理结构: 执行董事。

组织结构: 本公司采取总经理办公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经营范围: 农药、医药、生物工程、精细化工专业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农药信息咨询服务, 农药检测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

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七）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超 100 万元的客户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含 6 个月)	0.00	0.00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2.00	2.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注: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参照上述方法执行。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

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视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形态，分别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10 年	3.00	9.70-97.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 年	3.00	12.13-97.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企业取得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不予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的摊销方式更能体现其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也可采用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前期估计不同时，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2.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1) 社会保险费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法定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根据政府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退养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是对未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向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的各项福利费用。本公司自员工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正常退休年龄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

于资产负债表日，内部退养福利义务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预期未来现金流出额按与内部退养福利负债期限相似的国债收益率折现，确认为负债。由于精算假设的变化等因素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准则》对内部退休人员支出在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并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应当满足的条件：

1) 内部退休计划在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过企业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批准并已实施，不包括在首次执行日之后批准实施的内部退休计划；

2) 内部退休人员为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或者工龄已满30年的企业职工；

3) 内部退休人员支出包括自首次执行日至法定退休日企业拟支付给职工的基本生活费和按规定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本公司对上述内部退休计划人员除参加统一社会保障体系之外，还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和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年限等为上述人员提供生活补贴，并按月发放。本公司承担的义务为上述人员在为本公司提供服务期间的补偿，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委托独立的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精算利得和损失超出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全部在下一期的利润与亏损中反映。

(4) 奖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和可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利润情况确定奖金金额，并计入相关负债和费用。本公司在有合同义务支付奖金或根据过去的经验形成支付奖金的推定义务时确认负债。

(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量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八)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实际收到的款项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债券利

息费用，在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异较小的情况下，采用票面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费用。

（十九）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五)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六、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4 年度，本期指 2015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8,445,862.07	
<u>合计</u>	<u>8,445,862.07</u>	

（二）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30,000.00	100.00		
<u>合计</u>	<u>30,000.00</u>	<u>100.00</u>		

（三）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11,882,913.33</u>		<u>11,882,913.33</u>
其中：机器设备		9,396,184.30		9,396,184.3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86,729.03		2,486,729.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u>875,585.77</u>		<u>875,585.77</u>
其中：机器设备		703,912.09		703,912.0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1,673.68		171,673.6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1,007,327.56</u>
其中：机器设备				8,692,272.2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15,055.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07,327.56
其中：机器设备				8,692,272.21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15,055.35

(四)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95,719,259.71		95,719,259.71
其中：软件		1,319,829.08		1,319,829.08
专利		62,438,092.77		62,438,092.77
非专利技术		31,961,337.86		31,961,337.8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774,663.13		774,663.13
其中：软件		36,661.91		36,661.91
专利		523,691.83		523,691.83
非专利技术		214,309.39		214,309.3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专利				
非专利技术				
四、账面价值合计				94,944,596.58
其中：软件				1,283,167.17
专利				61,914,400.94
非专利技术				31,747,028.47

(五)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261,158.00	
合计	100,261,158.00	

(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79,911.36	3,616,994.15	62,917.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7,630.70	497,630.70	
合计		<u>4,177,542.06</u>	<u>4,114,624.85</u>	<u>62,917.21</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6,519.22	2,476,519.22	
二、职工福利费		296,135.23	282,267.12	13,868.11
三、社会保险费		<u>354,979.55</u>	<u>354,979.55</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22,498.32	322,498.32	
2. 工伤保险费		8,293.85	8,293.85	
3. 生育保险费		24,187.38	24,187.38	
四、住房公积金		291,345.00	291,34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149.10	19,100.00	49,049.1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92,783.26	192,783.26	
合计		<u>3,679,911.36</u>	<u>3,616,994.15</u>	<u>62,917.2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473,934.00	473,934.00	
二、失业保险费		23,696.70	23,696.70	
合计		<u>497,630.70</u>	<u>497,630.70</u>	

(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486,612.75		-6,486,612.75
房产税		38,250.78	31,875.65	6,375.13
土地使用税		120,476.82	100,397.35	20,079.47
个人所得税		84,527.77	51,828.06	32,699.7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其他税费		13,950.80	7,952.40	5,998.40
合计		<u>-6,229,406.58</u>	<u>192,053.46</u>	<u>-6,421,460.04</u>

(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52,376.00	
备用金	13,607.50	
合计	<u>165,983.50</u>	

(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
合计			<u>27,816,868.00</u>		<u>27,816,868.00</u>	<u>100.00</u>
其中：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7,816,868.00		27,816,868.00	100.00

注:2015年7月27日,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1,582.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2015年9月10日,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1,199.6868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并由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8日出具了《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拟以实物资产出资设立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15]143号)。

(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u>-7,457,680.46</u>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7,457,680.46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u>-7,457,680.46</u>	

(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294,716.93	7,098,464.72		
其中：技术服务费	1,294,716.93	7,098,464.72		
合计	1,294,716.93	7,098,464.72		

(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6,151.51	
办公费	37,984.03	
水电费	4,504.51	
差旅费	54,426.70	
业务招待费	23,837.50	
会议费	11,792.00	
税金	172,678.40	
修理费	121,436.62	
商业保险费	653.77	
折旧费	69,504.76	
无形资产摊销	742,702.07	
其他	108,807.26	
合计	1,734,479.13	

(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81,010.66	
金融机构手续费	464.20	
合计	-80,546.46	

(十四) 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57,680.4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5,585.77	
无形资产摊销	774,663.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446.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2,984.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445,862.0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5,862.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一、现金	8,445,862.07	
其中: 库存现金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45,862.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5,862.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沈阳	科研	1,423,883,532.66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二）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项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坏账准备金额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接受劳务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0,443.39	14.05			市场定价
接受劳务	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47,169.81	6.00			市场定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 交易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 项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定价 政策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提供劳务	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181,981.12	14.06			市场 定价
提供劳务	中化山东肥业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132,075.47	10.20			市场 定价
提供劳务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792.45	0.91			市场 定价
三、其他交易							
购入无形资产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61,011,916.48	63.74	64,672,631.50		协议 价格
购入无形资产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3,387,514.15	34.88	35,390,764.88		协议 价格
购入固定资产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313,291.61	82.19			协议 价格
存款利息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 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79,435.51	98.06			银行同 期利率

注：2015年11月26日，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下发[中化规2015]87号文件，同意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将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无形资产转让至本公司。交易价格以经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年第226号的专利及专有技术转让协议，合同中专利及专有技术以评估价格为基础确认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063,396.38元（含税价），其中：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64,672,631.50元，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35,390,764.88元。

2.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项目和单位	期末余额	占该项目总额的比例 (%)
应付账款-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64,672,631.50	64.50
应付账款-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5,390,764.88	35.30

3. 其他项目情况

项目和单位	期末余额	占该项目总额的比例 (%)
银行存款-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248,534.32	97.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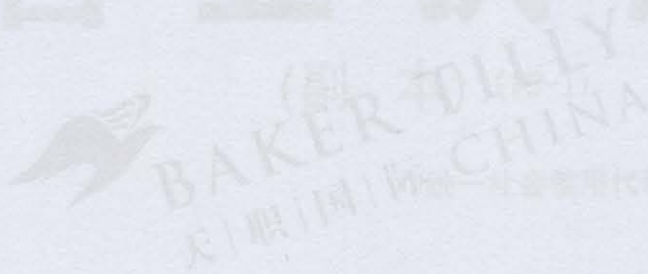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无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营业执照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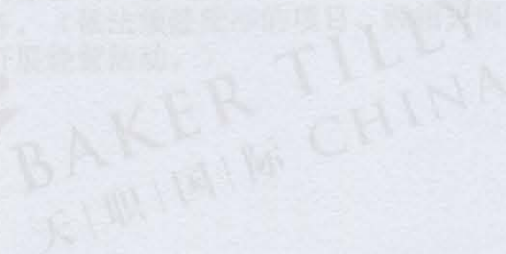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丰华北路10号0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永明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8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账簿，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3年12月03日

编号: 1 0174474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IX)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永宏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 年 12 月 03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